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223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
113巷13號

承辦人：彭思慈

電話：02-27317363

電子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140000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更正本會114年8月19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140000093號函(諒達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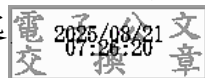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旨揭函文中說明一有誤，請依此更正辦理，敬請諒察。

二、會員大會日期之年份誤植為115年，茲更正為114年，資訊更正如下：

本會（簡稱全中教）章程第29條訂定會員「經常會費」為600元、「入會費」200元（首次入會而非續會者繳交），但優惠辦法得由會員（代表）大會另訂之。依據114年5月24日會員大會決議115年度收費優待辦法（經常會費500元，入會費200元），詳細請閱收費辦法及繳費說明（如附件一），敬請協助收取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（請學校轉交）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

理事長 史美奐

